

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

苏海企司〔2023〕1号

关于同意转让海企-双业制衣（柬埔寨）有限公司51%股权的批复

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转让海企-双业制衣（柬埔寨）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请示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集团公司同意你司转让持有的海企-双业制衣（柬埔寨）有限公司51%股权。为切实维护国有资产的合法权益，你司在转让上述股权过程中，应严格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。

特此批复。

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1月3日

海企集团办公室

2022年1月3日印发